

## 債務

### 借款、證券及銀行融資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即本售股章程付印前就確定本債務聲明所載資料之最後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須於一年內償還之未償還銀行借款總額約人民幣140,000,000元，包括定期貸款人民幣65,000,000元及已動用銀行融資人民幣75,000,000元。

在人民幣65,000,000元的定期貸款總額中，人民幣55,000,000元由一位主要股東控制的關連方新奧集團擔保。餘下人民幣10,000,000元由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安瑞科壓縮機擔保。定期貸款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收取的年利率介乎5.6%至6.8%。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總額為人民幣85,000,000元，其中人民幣75,000,000元已被動用。這些銀行融資由新奧集團擔保，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年利率介乎5.6%至6.8%。

此外，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來自關連方的現金墊款達人民幣45,000,000元，均為無抵押及免息。該墊款於計及日後的還款（如有）後，將根據資本化發行撥充資本。

### 已授權但尚未發行的可贖回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根據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授權向Investec發行並由Investec認購EIGL所發行本金金額總值5,000,000美元的可贖回可換股債券，可贖回可換股債券將於以下條件達成後全數強制轉換為股份：(i)上市委員會批准如本售股章程所述已發行股份及將予發行股份（包括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之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及(ii)包銷商根據包銷協議之責任成為無條件（包括（如適用）由於牽頭經辦人（代表包銷商）豁免任何條件）且未有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或因其他原因予以終止（兩者同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或以前）。換股後，Investec將獲配發及發行佔本公司緊隨資本化發行及配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假設尚未行使超額配股權）12%之股份數目。按預期將緊隨上市後發行之股份數目，Investec預期將按換股價每股股份約0.75港元獲配發及發行51,840,000股股份。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可贖回可換股債券尚未發行予Investec。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即於本售股章程付印前就確定本債務聲明所載資料之最後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 解除擔保

人民幣150,000,000元的定期貸款及銀行融資總額中，人民幣140,000,000元由新奧集團擔保。有關銀行已原則上同意，於上市時或之前，新奧集團所提供之擔保將被解除，並由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所提供之擔保所代替。新奧集團提供之擔保須符合以下條件：有關銀行滿意對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資格及財政能力之審核以及該等解除於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履行以有關銀行為受益人的新擔保後立即生效。

### 免責聲明

除上述或本售股章程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且不計及集團內公司間之負債，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並無任何尚未償還之已發行及發行在外或同意將予發行的任何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不包括日常貿易票據）或承兌信貸、債券、抵押、質押、融資租約或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 重大變動

董事確認，自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以來，本集團的債務及或然負債並無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七章之披露

董事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彼等並不知悉有任何情況足以導致出現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5至17.21條規定作出披露。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 概覽

本集團普遍依賴其內部現金流量、來自其主要往來銀行的銀行貸款、收取自關連方的墊款，以應付其業務所需。董事預期，本集團主要透過營運產生的現金及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以應付其估計所需的現金（包括資本開支、償還借款及營運資金）。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達人民幣10,300,000元、人民幣31,500,000元及人民幣38,300,000元。

## 財務資料

### 現金流量資料

下表列載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的現金流入及流出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3,732	(2,416)	1,415	15,680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42,307)	50,803	(25,137)	(6,49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45,091	(27,162)	31,556	(2,4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淨額	6,516	21,225	7,834	6,755
於年初／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86	10,302	10,302	31,527
於年終／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02	31,527	18,136	38,282

### 經營活動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700,000元，而來自日常業務的除稅前溢利則約為人民幣10,600,000元。現金流入主要來自營運資本變動前的經營溢利約人民幣13,100,000元、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與有關購買原材料而應付關連方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7,700,000元、產品保用撥備因產品銷售增加而上升約人民幣500,000元，部份因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下降約人民幣4,600,000元、存貨增加約人民幣11,800,000元，以及因銷售增加及購買原材料所付訂金增加而導致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及訂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支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1,300,000元所抵銷。存貨大幅增加乃為應付於接近年底時增加的壓縮機手頭銷售訂單，以及壓縮機業務的預期市場增長。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所動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400,000元，而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約為人民幣48,100,000元。當中的人民幣50,500,000元差額導致經營活動動用現金，

## 財務資料

產生差額主要因存貨增加約人民幣52,000,000元、因銷售增加而令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增加約人民幣25,400,000元、以及支付採購而令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與應付關連方款項下降約人民幣17,600,000元所致。該等金額部分為訂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4,400,000元、應收關連方款項減少約人民幣32,300,000元及因產品銷售增加而令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及產品保用撥備增加約人民幣9,200,000元所抵銷。存貨增加乃主要由於安瑞科氣體機械開始營運導致生意額大幅增加所致，加上接近年底時獲大量的手頭銷售訂單，故須提高存貨水平以應付二零零五年初的手頭銷售訂單。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5,700,000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約為人民幣1,400,000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現金流入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增加，主要由於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從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6,7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2,900,000元所致。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顯著上升所致。

### 投資活動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動用的現金淨額約達人民幣42,300,000元。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主要由於安瑞科壓縮機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以約人民幣26,200,000元收購新奧集團的12.27%股權、向新奧集團提供的附息貸款淨額增加人民幣18,600,000元以及購買機器及設備及進一步增加現有壓縮機製造設施的投資約人民幣7,300,000元以及向關連方所提供的無抵押、免利息墊款約人民幣7,500,000元。該等墊款主要付予新奧集團、XGII及Bengbu Property Company Limited (蚌埠房地產有限公司\*)。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部份因關連方償還以往獲提供的墊款約人民幣16,200,000元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為出售銷售辦公室、出售機器及車輛)的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100,000元而抵銷。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約達人民幣50,800,000元。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入金額主要來自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為精簡企業架構而向廊坊國富出售於新奧集團的12.27%股權所得的款項約人民幣26,200,000元、新奧集團為清償於二零零四年的未償還貸款而償還為數人民幣78,600,000元的附息貸款、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向新奧集團提供貸款所得的利息收入約人民幣8,700,000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為出售若干員工宿舍、機器、辦公室設備及車輛)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600,000元以及關連方於年內償還墊款約人民幣59,300,000元。

## 財務資料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入金額部份因為其CNG及LNG生產線擴充生產設施而購買機器及設備以及興建廠房大樓導致流出現金約人民幣32,200,000元、給予關連方（有關關連方的詳情載於本售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的墊款增加約人民幣54,500,000元及就收購安瑞科壓縮機及安瑞科氣體機械的全部股權而支付約人民幣36,800,000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中支付關連方墊款及關連方償還墊款的分類乃遵守香港會計實務準則第7項現金流量表第16(e)段「向其他各方提供現金墊款及貸款」及16(f)段「其他各方償還墊款及貸款所得現金」（即借予關連方的墊款）。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約達人民幣6,50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則為約人民幣25,100,000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較二零零四年同期減少，主要由於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從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900,000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400,000元所致。此外，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關連方所提供或獲得的墊款並無產生相關的現金流入及流出，而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關連方提供墊款的相關現金流出淨額則約達人民幣11,200,000元。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的現金部份被來自己收利息的現金流入約人民幣1,000,000元所抵銷。

### 融資活動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5,100,000元，主要由於為本集團擴充壓縮機業務籌措資金令銀行貸款淨增加人民幣19,000,000元以及為營運資金所需而向關連方獲取的墊款淨增加約人民幣30,500,000元所致。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達人民幣27,200,000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貸款的金額超過新造銀行貸款所得款項。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金額因向關連人士收取的墊款淨增加（當中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應付XGII的人民幣45,000,000元經計及日後還款（如有）後，將根據資本化發行撥充資本）而導致現金流入所抵銷。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400,000元，而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則約為人民幣31,600,000元。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

## 財務資料

主要於期內用作償還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關連方的現金墊款結餘約人民幣6,400,000元。於二零零五年二月根據一項股份認購協議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約達人民幣15,700,000元，而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造銀行貸款所得款項則約為人民幣45,000,000元，因償還銀行貸款約人民幣52,900,000元及銀行貸款利息約人民幣3,900,000元而被抵銷。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來自關連方的現金墊款，而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收取關連方的現金墊款則約達人民幣76,700,000元，導致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入淨額。

融資活動中已收關連方墊款及償還來自關連方墊款的分類乃遵守香港會計實務準則第7項現金流量表第17(c)段「發行債券、貸款及其他短期或長期借款所得之現金款項」及17(d)段「借貸款項之現金償還」（即向關連方所借入之墊款）。

### 流動負債淨額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29,000,000元。流動資產包括約人民幣116,300,000元的存貨、約人民幣52,900,000元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約人民幣35,400,000元的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繳款項、約人民幣15,700,000元的應收關連方款項及約人民幣52,700,000元的銀行及手頭現金。流動負債包括約人民幣125,000,000元的銀行貸款、約人民幣83,700,000元的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約人民幣36,400,000元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約人民幣54,300,000元的應付關連方款項、約人民幣1,500,000元的應付所得稅及約人民幣1,100,000元的產品保用撥備。應付關連方款項中，約人民幣6,000,000元屬貿易性質，約人民幣48,300,000元與來自XGII的現金墊款相關，就來自XGII的現金墊款而言，經考慮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後的清償後，人民幣45,000,000元的金額將根據資本化發行撥充資本，有關安排資本化發行的詳情已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七「公司重組」一節。倘若完成應付XGII人民幣45,000,000元的資本化發行，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將持有流動資產淨額約人民幣16,000,000元。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5,100,000元有所改善，主要因為(i)本集團經營活動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現金流入；及(ii)因根據本集團與機構投資者Symbiospartners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一日訂立的股份認購協議於配售前發行EIGL 10%股權而帶來約人民幣15,700,000元的現金流入。

## 財務資料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值約人民幣2,2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乃用作興建隨後轉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本集團生產設施，而餘下的銀行貸款及其他短期負債則作為應付本集團迅速發展業務所須之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2,900,000元的銀行貸款當中，約人民幣52,900,000元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清償。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止六個月，建造的銀行貸款總額為人民幣45,000,000元。董事認為，鑑於其與銀行的關係及只要銀行貸款於各貸款協議指定的各到期日準時清償，預期該等銀行貸款可於到期時滾轉。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的銀行及手頭現金約達人民幣52,700,000元。下列為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負債（預期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清償）：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125,000.0
應付貿易賬款	83,737.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6,397.5
應付關連方款項	9,310.5
撥備	1,101.7
應付所得稅	1,491.8
	<hr/>
總計	<u>257,038.9</u>

本集團因下列考慮因素而能夠履行上述責任：(i)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流動資產約人民幣273,00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116,300,000元為存貨；(ii)經營活動將持續產生資金；(iii)人民幣10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將如上文所示於到期後滾轉；及(iv)根據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於配售前發行可贖回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約為人民幣40,600,000元。董事認為本集團可於未來十二個月內清償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負債。

董事相信，儘管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尚有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9,000,000元，但計入應付XGII及經計及日後還款（如有）的人民幣45,000,000元（將根據資本化發行撥充資本）後，流動負債淨額的狀況將會逆轉至流動資產淨額約人民幣16,000,000元。

## 財務資料

此外，董事經已密切監察現金狀況，並考慮預期的現金流入及流出，以確保本集團擁有充裕的營運流動資金及足夠的手頭現金償還到期之短期債項。

董事審閱每月的管理賬目及現金流量報表，並將這些報表與每月的預算管理賬目及現金流量作比較，董事亦會計及未來每月須就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所支付的現金，以查其備用資金狀況。

### 承擔

####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約達人民幣3,900,000元，與採購生產CNG集裝箱的車床、其他生產設備及兩輛汽車相關。此外，本集團已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約達人民幣1,900,000元，與翻新辦公大樓相關。

#### (b) 經營租約承擔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租賃多項物業、廠房與機器及辦公室設備項目。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約應付的日後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約為人民幣2,100,000元，其中人民幣1,400,000元須於一年內支付，而餘下約人民幣700,000元須於一年後但五年內支付。

### 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經計及本集團之財務資源，包括經由經營業務內部產生的資金、現有銀行信貸額、向Investec發行可贖回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及估計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有充裕營運資金以應付目前需求。經考慮上文所述及本公司所編製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後，保薦人同意董事看法，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現時需要。

本集團的融資政策是以內部產生的資金以及本集團的備用銀行貸款為其業務及擴充提供資金。由於本集團的業務現正擴張，且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需求高，因而取得短期銀行貸款以應付任何預計的現金需求。

### 外匯

本集團之收入與成本及支出主要以人民幣結算，並將於上市後繼續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目前無意在外匯市場上採用任何衍生工具以對沖人民幣兌其他外幣的波動。

## 財務資料

在中國現行外匯管制制度下，並不能保證於任何特定匯率下將有足夠備用外幣，以全面滿足特定企業的需求。同時亦不能保證外幣短缺不會限制本公司獲取足夠外幣支付股份日後的股息及滿足其他外幣需求的能力。

### 營業記錄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之合併損益表。本概述應與刊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一之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營業額	68,943,423	252,375,698	82,878,653	209,724,253
銷售成本	(40,771,008)	(177,790,799)	(56,169,505)	(143,756,435)
	28,172,415	74,584,899	26,709,148	65,967,818
其他收益	5,846,076	5,109,203	2,635,564	575,290
銷售開支	(7,633,349)	(12,803,532)	(5,118,139)	(8,966,704)
行政開支	(11,636,603)	(23,110,803)	(8,708,109)	(19,834,140)
其他收入／(開支)淨額	302,158	2,681,210	(93,427)	3,440
經營溢利	15,050,697	46,460,977	15,425,037	37,745,704
融資成本	(4,443,570)	(6,082,089)	(2,780,807)	(4,048,792)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10,607,127	40,378,888	12,644,230	33,696,912
稅項	—	(1,814,458)	(141,072)	(1,375,662)
除稅後日常業務溢利	<u>10,607,127</u>	<u>38,564,430</u>	<u>12,503,158</u>	<u>32,321,250</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0,607,127	36,191,118	10,313,389	32,321,250
少數股東權益	—	2,373,312	2,189,769	—
除稅後日常業務溢利	<u>10,607,127</u>	<u>38,564,430</u>	<u>12,503,158</u>	<u>32,321,250</u>
每股基本盈利 <sup>(1)</sup>	<u>0.04</u>	<u>0.14</u>	<u>0.04</u>	<u>0.12</u>

附註：

- (1)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的溢利及已發行及可予發行之260,160,000股股份（包括本售股章程刊發日期已經發行之880股股份及因資本化發行而將予發行之260,159,120股股份）而計算，猶如該等股份於往績期間已經發行在外。

###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以下為本集團往績期間經營業績之討論，該等討論應與刊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 呈報基準

本售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本集團的合併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量流量表包括現組成本集團的公司於往績期間或公司註冊成立／成立之時或安瑞科氣體機械之額外權益被收購之時（不遲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之日期）、由各自註冊成立／成立之日及收購安瑞科氣體機械之額外權益起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期間之合併經營業績及合併現金流量，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往績期間一直存在。本售股章程附錄一所載之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假設現有集團架構於各自日期均已存在而編製，以呈列現組成本集團的公司於各自日期之合併經營情況。

自安瑞科氣體機械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成立後，本集團持有安瑞科氣體機械30%股權。石家莊BVI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六日從新奧石家莊收購安瑞科氣體機械之70%額外權益。安瑞科氣體機械自此成為由本集團獨資擁有。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重大交易及結餘均已在綜合賬目時對銷。

### 概覽

#### 概況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專用燃氣裝備，以及為燃氣能源業提供集成業務。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代表安瑞科壓縮機（自二零零二年三月開始營運）所經營的壓縮機及壓力容器業務的經營業績。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則代表主要從事銷售壓力容器及提供集成業務的安瑞科氣體機械於二零零四年四月開始營運後的壓縮機、壓力容器業務及集成業務的業績。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顯著增長。此外，為日後精簡本集團的集成業務，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成立安瑞科集成。

## 財務資料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大幅增長，主要由於市場對本集團的專用氣體裝備產品及燃氣能源業的集成業務的需求殷切。

### 營業額

本集團的營業額主要來自銷售壓縮機、銷售壓力容器，以及提供有關燃氣裝備之集成業務。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後出售貨品的銷售額，但未計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且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下表為往績期間本集團分類營業額的說明：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壓縮機的銷售額	68,615,843	99.5%	115,224,362	45.7%	49,544,751	59.8	59,735,852	28.5%
壓力容器的銷售額	327,580	0.5%	120,120,442	47.6%	25,959,418	31.3	110,461,591	52.7%
提供燃氣裝備集成業務	—	—	17,030,894	6.7%	7,374,484	8.9	39,526,810	18.8%
	<u>68,943,423</u>	<u>100.0%</u>	<u>252,375,698</u>	<u>100.0%</u>	<u>82,878,653</u>	<u>100.0%</u>	<u>209,724,253</u>	<u>100.0%</u>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顯著增加，乃由於新奧石家莊根據石家莊合資協議向安瑞科氣體機械注入資產，加強本集團提供集成業務的平台及提高本集團的壓力容器生產能力所致。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已出售存貨之成本、薪酬及工資、福利以及生產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經常性製造開支。

## 財務資料

下表列載三條產品線各自的成本組成部份：

	截至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合計
	壓縮機	壓力容器	合計	壓縮機	壓力容器	集成業務	合計	壓縮機	壓力容器	集成業務	合計	壓縮機	壓力容器	集成業務	
	%	%	%	%	%	%	%	%	%	%	%	%	%	%	
物料成本	81.5	52.8	81.3	87.6	88.9	89.0	88.4	85.3	90.9	92.4	88.0	88.0	87.4	92.4	88.3
薪酬及工資	8.3	22.4	8.4	6.3	5.4	5.2	5.7	7.3	2.5	1.1	5.0	5.4	2.3	1.1	3.0
福利	1.2	3.2	1.2	0.7	0.7	0.9	0.8	1.0	0.3	0.1	0.7	0.8	0.3	0.1	0.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的折舊	4.4	4.2	4.4	1.7	0.8	0.8	1.1	1.2	2.7	1.9	1.8	2.5	3.5	1.9	3.0
經常性製造成本	4.6	17.4	4.7	3.7	4.2	4.1	4.0	5.2	3.6	4.5	4.5	3.3	6.5	4.5	5.3
合計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 毛利

下表為往績期間本集團毛利按產品分類的說明：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估營業額/ 銷售成本/		毛利	估營業額/ 銷售成本/		毛利	估營業額/ 銷售成本/		毛利	估營業額/ 銷售成本/		毛利
	人民幣	毛利的百分比	百分比	人民幣	毛利的百分比	百分比	人民幣	毛利的百分比	百分比	人民幣	毛利的百分比	百分比
<b>營業額</b>												
壓縮機的銷售	68,615,843	99.5%		115,224,362	45.7%		49,544,751	59.8%		59,735,852	28.5%	
壓力容器的銷售	327,580	0.5%		120,120,442	47.6%		25,959,418	31.3%		110,461,591	52.7%	
提供燃氣裝備集成業務	—	—		17,030,894	6.7%		7,374,484	8.9%		39,526,810	18.8%	
	68,943,423	100.0%		252,375,698	100.0%		82,878,653	100.0%		209,724,253	100.0%	
<b>銷售成本</b>												
壓縮機的銷售	40,503,465	99.3%		72,994,914	41.1%		30,572,558	54.4%		38,610,238	26.9%	
壓力容器的銷售	267,543	0.7%		95,596,039	53.7%		21,771,114	38.8%		82,913,085	57.7%	
提供燃氣裝備集成業務	—	—		9,199,846	5.2%		3,825,833	6.8%		22,233,112	15.4%	
	40,771,008	100.0%		177,790,799	100.0%		56,169,505	100.0%		143,756,435	100.0%	
<b>毛利</b>												
壓縮機的銷售	28,112,378	99.8%	41.0%	42,229,449	56.6%	36.6%	18,972,193	71.0%	38.3%	21,125,614	32.0%	35.4%
壓力容器的銷售	60,037	0.2%	18.3%	24,524,402	32.9%	20.4%	4,188,304	15.7%	16.1%	27,548,506	41.8%	24.9%
提供燃氣裝備集成業務	—	—	—	7,831,048	10.5%	46.0%	3,548,651	13.3%	48.1%	17,293,698	26.2%	43.8%
	28,172,415	100.0%	40.9%	74,584,899	100.0%	29.6%	26,709,148	100.0%	32.2%	65,967,818	100.0%	31.5%

## 財務資料

###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主要包括中國地方政府給予之政府補助金，以及來自銷售生產所剩餘鋼材（生產所產生之廢料）之收入，以及向關連方提供貸款所得的利息收入及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薪酬、福利、運輸開支、銷售佣金開支、提供產品保用之撥備、差旅及娛樂開支以及租金開支。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酬、福利、辦公室設備及傢俬等固定資產的折舊、公用設施及辦公室開支以及呆賬撥備。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為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 其他收入淨額

其他收入淨額主要包括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第三方因不遵守供應協議所支付之補償金及火警補償金。

### 稅項

本集團毋須繳付香港利得稅，因為本集團於往績期間並無賺取須繳交香港利得稅的收入。

安瑞科壓縮機、安瑞科氣體機械及安瑞科集成所適用的法定國家所得稅稅率分別為30%、24%及30%。由於安瑞科壓縮機、安瑞科氣體機械及安瑞科集成為外資企業，自產生應課稅所得（經抵銷過往年度所產生之可扣稅虧損）之年度起，安瑞科壓縮機、安瑞科氣體機械及安瑞科集成各自有權享有首年及第二年的免稅期及第三至第五年的減半國家所得稅優惠。

安瑞科壓縮機、安瑞科氣體機械及安瑞科集成所適用的法定地方所得稅稅率為3%。自產生應課稅所得（經抵銷過往年度所產生之可扣稅虧損）之年度起，安瑞科氣體機械有權享有首年至第五年的免稅期及第六年至第十年的減半地方所得稅優惠。安瑞科壓縮機及安瑞科集成則獲豁免繳納地方所得稅。

##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安瑞科壓縮機豁免繳交中國所得稅的免稅期。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安瑞科壓縮機須按15%繳交中國所得稅。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適用於安瑞科壓縮機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分別為0%、15%及15%，而預期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所得稅稅率將分別為15%及15%。其後之企業所得稅稅率預期將為30%。然而，根據安徽省國家稅務局分別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三日及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七日發出之通知[2004] 247號及通知[2005] 16號，安瑞科壓縮機因購置國內生產之設備而有權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減免所得稅人民幣2,035,384元。

安瑞科氣體機械於成立日期起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就中國所得稅撥備。因此，安瑞科氣體機械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均為0%，根據現行適用稅率計算，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之後所適用之企業所得稅稅率預期分別為0%、12%、12%、12%、25.5%及27%。

安瑞科集成自成立日期起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可獲全數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故並無就中國所得稅作出撥備，根據現行適用稅率計算，安瑞科集成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之後之企業所得稅稅率預期分別為0%、15%及30%。

除所得稅外，本集團亦須就銷售產品繳納增值稅（「銷項增值稅」），銷項增值稅按貨品銷售價值的17%計算，客戶除支付貨品的銷售價值外，亦須支付銷項增值稅。本集團支付有關其購貨的增值稅（「進項增值稅」），扣除銷項增值稅後，即為應付增值稅淨額。所有已付及已收增值稅均記錄於應付增值稅賬目內，並計入資產負債表內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內。

### 影響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政狀況之因素

有見及壓縮機、壓力容器及集成業務的需求不斷攀升，本集團現正擴充其生產能力。董事相信，長遠而言，擴充生產能力將拓闊本集團的市場份額。董事亦相信，憑藉其獨一無二的技術、現時經驗豐富的管理隊伍及優質的產品，本集團定能贏得更大的市場份額。然而，有意投資者務須留意，以下因素或會影響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政狀況。

### 天然氣裝備行業發展

根據北京市場經濟發展研究院於二零零四年刊發之中國能源發展報告(2003)，預測天然氣之需求在二零二零年前將增至約200.0 bcm，較二零零零年約22.6 bcm之需求增加約785.0%。預計二零二零年中國天然氣總需求量中，約37.5%及約35.0%會分別用於發電及城市燃氣(包括天然氣推動之車輛)方面。鑑於對天然氣之需求增加，燃氣裝備之需求預計亦會相應增加。董事相信，天然氣行業之整體產量上升，對燃氣裝備之需求及本集團營業額將具直接影響。有關中國天然氣市場之資料詳情，請參閱本售股章程「行業概況」一節。

### 原材料成本波動不定

電動機及鋼是製造壓縮機、壓力容器及配件的主要原材料。於往績期間，電動機及鋼的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9,600,000元、人民幣63,200,000元及人民幣73,300,000元，分別佔已售存貨成本約29.0%、42.3%及57.7%。發動機及鋼的成本於二零零四年明顯上漲，主要由於年內的壓縮機產量增加及開始生產壓力容器及提供集成業務所致。此外，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三大類鋼材，即CNG鋼管、不銹鋼及容器鋼板的單位成本分別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升約23%、13%及11%。

除上述外，有意投資者應留意本集團無法控制的多項因素，而此等因素或對本集團日後的表現構成影響，有關詳情載列於本售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 重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及根據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編制，以下為合併財務報表被視為重要的會計政策：

#### 無形資產

- (i) 為取得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及了解而進行之研究活動之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 財務資料

倘若產品或開發過程在技術及商業上可行，而本集團亦有足夠資源且有意完成開發，則開發活動之開支將撥充資本。撥充資本之開支包括物料成本及直接工資及適當比例的間接費用。撥充資本之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其他開發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 (ii) 本集團所購入之其他無形資產於資產負債表內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
- (iii) 在購入或完成無形資產後出現的其後開支均在產生時確認為支出；惟當該等開支很可能令資產所產生的未來經濟效益超過原先評估的表現水平，而且開支的數額能可靠地計算並歸屬於某項資產則時除外。假如符合上述條件，其後開支會計入無形資產的成本。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無形資產約達人民幣7,300,000元，主要為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一日向獨立第三方蚌埠壓縮機收購有關壓縮機設計的技術藍本，約值人民幣2,300,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500,000元）以及新奧石家莊於二零零三年獲Neogas授予有關生產集成業務的技術的獨家使用權，約值人民幣5,000,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200,000元）（已根據新奧石家莊（作為特許人）與安瑞科氣體機械及安瑞科集成（共同作為特許持有人）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六日訂立的特許協議獨家授予安瑞科氣體機械及安瑞科集成使用）。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售股章程「業務－知識產權－專利技術」及「關連交易」。無形資產的確認遵守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原因為日後來自該等資產的經濟效益將有可能流入企業，而資產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在預計市場上的技術規格及科技壽命，以及根據業界管理專才所作的判斷，董事估計專有技術攤銷期應為十年。

##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

成本乃根據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包括所有購貨成本、變換成本及致使存貨送達現時地點或達致現時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所需成本及估計進行銷售必須的成本。

當存貨出售時，其賬面值於有關收入確認之期內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減值數額及所有存貨虧損一概在減值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因可變現淨增加而需撥回之任何存貨減值數額則於撥回發生之期間確認，列作已經確認支銷的存貨的扣減數額。

## 收益確認

倘經濟效益有可能流向本集團及收益與成本（如適用）能可靠量度，則收益將於損益表確認如下：

### (i) 貨品銷售

收益於貨品付運至客戶的樓宇時（即客戶接受貨品及有關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的地點）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 本集團於往績期間合併業績的討論

###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約人民幣68,900,000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上升，主要由於壓縮機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量增加所致。

## 財務資料

下表列載壓縮機以子產品類別劃分的銷售詳情連同平均售價及已售數量：

	平均售價 人民幣／台	數量 台 (附註)	金額 人民幣
壓縮機的銷售			
－ 燃氣壓縮機系列	63,197.24	244	15,420,127
－ 專用壓縮機系列	311,372.64	77	23,975,693
－ 通用壓縮機系列	81,051.39	313	25,369,085
	102,152.85	634	64,764,905
－ 配件			3,850,938
			68,615,843
壓力容器的銷售			
－ 化工物料儲運設備系列	4,199.74	78	327,580
合計			68,943,423

附註：「台」指於年內根據各產品類別出售的不同產品總台數。

### 銷售成本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成本包括(i)已售存貨之成本約人民幣33,1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之81.3%）；(ii)薪金及工資約人民幣3,4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之8.4%）；(iii)福利約人民幣5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1.2%）；(iv)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約人民幣1,8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之4.4%）；及(v)經常性製造開支約人民幣1,9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之4.7%）。

### 毛利率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壓縮機的毛利率為40.9%。

### 其他收益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益約達人民幣5,800,000元，其他收益主要包括本集團附屬公司獲得中國地方政府授出約人民幣1,600,000元的政府補助

## 財務資料

金、銷售生產剩餘鋼材所得約人民幣200,000元及向關連人士提供貸款之利息收入人民幣4,000,000元。在人民幣1,600,000元的政府補助金中，約人民幣400,000元為蚌埠市淮上區財政局資助的不明確目的補助金。政府補助金為向蚌埠地方政府收購蚌埠壓縮機的部份條款。根據蚌埠收購協議所列條款，安瑞科壓縮機於收購蚌埠壓縮機後獲授權收取相當於安瑞科壓縮機於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止各財政年度所付及所應付企業所得稅及50%地方增值稅的資助。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考慮歸還上述政府補助金的風險微乎其微。

### 銷售開支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開支約達人民幣7,600,000元，佔營業額約11.1%。銷售開支主要包括薪金約人民幣800,000元、福利約人民幣100,000元、運輸開支約人民幣1,400,000元、銷售佣金開支約人民幣1,200,000元、提供產品保用撥備約人民幣1,000,000元、差旅及娛樂開支約人民幣1,800,000元及租金開支約人民幣500,000元。

### 行政開支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行政開支約達人民幣11,600,000元，佔營業額之16.9%。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金約人民幣2,700,000元、福利約人民幣2,000,000元、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約人民幣1,000,000元、公共設施及辦公室開支約人民幣800,000元及呆賬撥備約人民幣1,100,000元。

### 融資成本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4,400,000元，佔營業額之6.4%。融資成本主要為銀行貸款之利息支出。

### 其他收入淨額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其他收入淨額約達人民幣302,000元。其他收入淨額主要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收益約人民幣109,000元、轉回其他應付賬款約人民幣267,000元。該等款項涉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初收購蚌埠壓縮機時所產生且及後獲同意由蚌埠壓縮機撤銷的雜項支出，被捐款開支約人民幣69,000元所抵銷。

##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安瑞科壓縮機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免稅期，故並無就所得稅作出撥備。

## 少數股東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指新奧石家莊於安瑞科氣體機械所擁有的70%權益。由於直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新奧石家莊並無向安瑞科氣體機械注入任何資產及負債，因此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少數股東權益。

##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營業額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增加約人民幣183,500,000元至約人民幣252,400,000元，較二零零三年飆升266.3%。本集團之營業額大幅上升，乃主要由於年內安瑞科壓縮機銷售的壓縮機及壓力容器數量增加，以及安瑞科氣體機械於年內投產後開始銷售燃氣裝備相關之集成業務所致。

此外，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壓縮機之銷售增加約人民幣46,600,000元或67.9%至約人民幣115,200,000元，主要由於壓縮機之銷量及售價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上升所致。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壓縮機之銷量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634台增加108台或17%至742台。平均每台售價由二零零三年每台約人民幣102,152.85元增加至二零零四年每台約人民幣145,653.95元，升幅約42.6%，主要由於產品組合改變，燃氣壓縮機系列及專用壓縮機系列之特定型號（其售價較該等通用壓縮機系列為高）之銷售額增加所致。此外，基於有關產品之強大市場需求，所有壓縮機產品之每台售價均普遍上升。

## 財務資料

下表闡釋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子產品類別之銷售詳情以及平均售價及銷量：

	平均售價 人民幣／台	數量 台 (附註)	金額 人民幣
壓縮機銷售			
－ 燃氣壓縮機系列	133,476.75	280	37,373,490
－ 專用壓縮機系列	304,063.76	120	36,487,651
－ 通用壓縮機系列	100,041.20	342	34,214,090
	<u>145,653.95</u>	<u>742</u>	<u>108,075,231</u>
－ 配件			7,149,131
			<u>115,224,362</u>
壓力容器銷售			
－ 高壓氣體式壓力容器及 儲運設備系列	626,229.70	75	46,967,228
－ 低溫液體儲運設備系列	856,738.39	23	19,704,984
－ 化工物料儲運設備系列	144,065.31	371	53,448,230
	<u>256,120.34</u>	<u>469</u>	<u>120,120,442</u>
提供燃氣裝備集成業務			
－ 城鎮氣化集成業務	40,616.43	54	2,193,287
－ CNG加氣站及CNG 加氣拖車集成業務	1,141,354.37	13	14,837,607
	<u>254,192.45</u>	<u>67</u>	<u>17,030,894</u>
合計			<u><u>252,375,698</u></u>

附註： 以上「台」為年內之各產品類別下所售出之不同產品總台數。

## 財務資料

### 銷售成本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成本增加約人民幣137,000,000元至約人民幣177,800,000元，較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飆升336.1%，升幅與營業額之升幅大致相符。銷售成本包括(i)已售存貨之成本約人民幣157,2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88.4%)；(ii)薪金及工資約人民幣10,2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5.7%)；(iii)福利約人民幣1,3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0.8%)；(iv)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約人民幣2,0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1.1%)；及(v)經常性製造開支約人民幣7,1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4.0%)。

### 毛利率

	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壓縮機的銷售額	41.0	36.6
壓力容器的銷售額	18.3	20.4
提供燃氣裝備集成業務	—	46.0
整體	40.9	29.6

壓縮機毛利率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跌，主要由於生產燃氣壓縮機系列及專用壓縮機系列內若干型號產生額外經常性製造開支及勞工成本較通用壓縮機系列為高，壓縮機的整體毛利率亦因此下降。

此外，壓力容器產品之毛利率較其他兩條生產線相對為低，乃由於二零零四年之壓力容器銷售總額當中，約44.5%為化工物料儲運設備系列之壓力容器產品銷售，其毛利率平均為13.1%，相對低於高壓氣體式壓力容器儲運設備系列之平均毛利率24.9%及低溫液體儲運設備系列之29.3%。因此，壓力容器之銷售毛利率被攤薄。

儘管來自為燃氣裝備提供集成業務的毛利率高於來自銷售壓縮機及壓力容器銷售的毛利率，但壓縮機及壓力容器的銷售共佔銷售總額約93.3%。整體毛利率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降。

### 其他收益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益約達人民幣5,100,000元，較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跌約12.6%。其他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助金約人民幣700,000元、銷售生產所剩餘之鋼材約人民幣800,000元及向關連方提供貸款所得的利息收入約人民幣3,200,000元。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收益下跌，主要由於向關連方提供貸款之利息收入下跌所致。在人民幣700,000元的政府補助金當中，約人民幣600,000元為蚌埠市淮上區財政局資助的不明確目的補助金。政府補助金為向蚌埠地方政府收購蚌埠壓縮機的部份條款。根據蚌埠收購協議所列條款，安瑞科壓縮機於收購蚌埠壓縮機後獲授權收取相當於安瑞科壓縮機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止各財政年度所付及所應付的企業所得稅款項及50%地方增值稅的資助。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歸還上述政府補助金的風險微乎其微。

### 銷售開支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開支增加約人民幣5,200,000元或67.7%至約人民幣12,800,000元，佔營業額約5.1%。銷售開支主要包括薪金約人民幣1,300,000元、福利約人民幣300,000元、運輸開支約人民幣1,800,000元、銷售佣金開支約人民幣1,800,000元、產品保用撥備約人民幣1,700,000元、差旅及娛樂開支約人民幣3,500,000元及租金開支約人民幣500,000元。銷售開支大幅上升，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推出新產品、壓力容器及有關燃氣裝備之集成業務所產生額外銷售費用所致，壓力容器及有關燃氣裝備之集成業務於年內的相關額外銷售開支約達人民幣4,300,000元。銷售開支佔營業額之比例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1.1%下跌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5.1%，主要由於廣告開支、運輸開支、差旅及娛樂開支達致規模經濟所致。

### 行政開支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行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1,500,000元或98.6%至約人民幣23,100,000元，佔營業額約9.2%。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金約人民幣5,500,000元、福利開支約人民幣3,900,000元、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約人民幣2,400,000元、公共設施及辦公室開支約人民幣1,900,000元及呆賬撥備約人民幣2,200,000

## 財務資料

元。升幅主要源自安瑞科氣體機械（於二零零三年並未開始任何營運）於二零零四年度所產生之相關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9,200,000元所致。行政開支佔營業額之比例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6.9%下跌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9.2%，主要因本集團管理層於二零零四年實施之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 融資成本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融資成本增加約人民幣1,700,000元或36.9%至約人民幣6,100,000元（佔營業額之2.4%）。融資成本主要為銀行貸款之利息支出。融資成本上升，主要由於銀行貸款於年內增加所致。

### 其他收入淨額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其他收入淨額增加約人民幣2,400,000元至約人民幣2,700,000元。其他收入淨額主要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收益約人民幣13,000元、因第三方未遵守供應合約所得之罰款收入及失火賠償約人民幣373,000元及直接將來自收購安瑞科氣體機械額外權益的負商譽約人民幣2,400,000元確認為其他收入淨額。該等款項部份被捐款開支約人民幣60,000元所抵銷。因第三方未遵守供應合約所得之罰款收入總值人民幣98,400元，乃由於供應商提供之機械未能達到標準所致。來自火災賠償的賠償收入則為人民幣274,600元，主要由於同意撤銷一名供應商供應的機器因漏油而引致小火所提供作為賠償之其他應付款項。鑑於只有該機器受損且已被替換，故對本集團正常生產及營運無任何影響。

### 稅項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實質稅率為4.5%。所得稅指年內按安瑞科壓縮機之應課稅溢利根據適用稅率收取之即期中國所得稅約人民幣11,900,000元及不可扣稅開支約人民幣600,000元之稅務影響，該等款項用以抵銷地方政府減收一半之所得稅約人民幣8,000,000元以及地方政府就購置國內生產設備而給予之稅務優惠約人民幣2,000,000元。

### 少數股東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指新奧石家莊在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五日於安瑞科氣體機械所擁有的70%權益。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六日，石家莊BVI向新奧石家莊收購安瑞科氣體機械的70%額外權益。自此，安瑞科氣體機械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營業額

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2,900,000元上升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09,700,000元，升幅約為153.0%。營業額上升，主要由於來自壓縮機、壓力容器及燃氣裝備集成業務銷售的營業額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分別增加人民幣10,200,000元、人民幣84,500,000元及人民幣32,100,000元所致。

#### 壓縮機

儘管壓縮機的銷售額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02台下降至二零零五年同期的303台，來自銷售壓縮機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49,500,000元上升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59,700,000元，升幅約為20.6%。營業額上升主要由於燃氣壓縮機系列及專用壓縮機系列的平均單位銷售價上升，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102,205.64元及人民幣273,127.56元增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350,660.54元（或243.1%）及人民幣323,560.94元（或18.5%）。燃氣壓縮機系列及專用壓縮機系列的銷售額佔截至二零零五年止六個月期間壓縮機總營業額約70.3%。燃氣壓縮機系列的平均單位售價大幅上升，主要由於(i)相對昂貴的CNG壓縮機的銷量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36台上升至二零零五年同期的46台，佔燃氣壓縮機系列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總營業額約人民幣19,800,000元（或99.0%），二零零四年同期燃氣壓縮機系列則佔總營業額約人民幣12,100,000元（或89.6%）。CNG壓縮機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量及單位售價上升，主要由於中國專用燃氣裝備的需求強勁所致。專用壓縮機系列的平均單位售價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升，乃因生產單位成本上升所致。

### 壓力容器

來自銷售壓力容器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6,000,000元上升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0,500,000元，升幅約為325.5%。營業額上升，主要由於壓力容器的銷量顯著上升，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4台增至二零零五年同期約364台，壓力容器的銷量及單位售價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增加。壓力容器的銷量及單位銷售價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增加，主要由於新奧石家莊注入若干資產導致生產能力提升後，安瑞科氣體機械業務增長所致。

### 燃氣裝備的集成業務

來自銷售燃氣裝備集成業務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400,000元上升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9,500,000元，上升約436.0%。營業額上升，主要由於CNG加氣站及CNG加氣拖車的集成業務的銷量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個單位增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3個單位。CNG加氣站及CNG加氣拖車的銷量上升，主要由於本集團致力進行市場推廣工作以擴大本集團的市場佔有率。

## 財務資料

下表列載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按子產品類別劃分的產品銷售詳情連同平均售價及銷量：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平均售價 人民幣/台	數量 台 (附註)	金額 人民幣	平均售價 人民幣/台	數量 台 (附註)	金額 人民幣
銷售壓縮機						
— 燃氣壓縮機 系列	102,205.64	132	13,491,145	350,660.54	57	19,987,651
— 專用壓縮機 系列	273,127.56	55	15,022,016	323,560.94	68	22,002,144
— 通用壓縮機 系列	87,399.30	215	18,790,850	63,912.41	178	11,376,409
	<u>117,671.67</u>	<u>402</u>	<u>47,304,011</u>	<u>176,126.08</u>	<u>303</u>	<u>53,366,204</u>
— 配件			<u>2,240,740</u>			<u>6,369,648</u>
			<u>49,544,751</u>			<u>59,735,852</u>
銷售壓力容器						
— 高壓氣體瓶式 壓力容器儲運 設備系列	690,888.92	12	8,290,667	715,868.74	72	51,542,549
— 低溫液體儲運 設備系列	643,560.60	5	3,217,803	670,742.53	32	21,463,761
— 化工物料儲運 設備系列	113,786.99	127	14,450,948	144,058.77	260	37,455,281
	<u>180,273.74</u>	<u>144</u>	<u>25,959,418</u>	<u>303,465.91</u>	<u>364</u>	<u>110,461,591</u>
提供燃氣裝備的 集成業務						
— 城鎮燃氣計劃 的集成業務	24,407.48	29	707,817	566,349.0	7	3,964,443
— CNG加氣站及 CNG加氣拖車 集成業務	1,333,333.40	5	6,666,667	1,077,647.48	33	35,562,367
	<u>216,896.59</u>	<u>34</u>	<u>7,374,484</u>	<u>988,170.25</u>	<u>40</u>	<u>39,526,810</u>
合計			<u>82,878,653</u>			<u>209,724,253</u>

附註：上述「台」指各產品類別的不同產品於期間銷售的總台數。

## 財務資料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6,200,000元上升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3,800,000元，升幅約達155.9%。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包括(i)售出存貨成本約人民幣127,0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約88.3%；(ii)薪酬及工資約人民幣4,2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約3.0%；(iii)福利約人民幣6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約0.4%；(iv)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人民幣4,3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約3.0%；及(v)經常性製造開支約人民幣7,600,000元，佔總銷售成本約5.3%。銷售成本佔營業額的百分比由約67.8%微升至約68.5%。

### 毛利率

	毛利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銷售壓縮機	38.3	35.4
銷售壓力容器	16.1	24.9
提供燃氣裝備的集成業務	48.1	43.8
整體	32.2	31.5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整體毛利率由二零零四年同期的約32.2%下降至約31.5%。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壓縮機的毛利率下降以及燃氣裝備的集成業務的毛利率下降，該等跌幅部份為壓力容器（其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平均為約24.9%，較二零零四年同期約16.1%為高）所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約52.7%抵銷。

壓縮機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約35.4%，而二零零四年同期則為約38.3%，主要由於原料單位成本的升幅高於單位售價的升幅。此外，燃氣裝備的集成業務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約43.8%，較二零零四年同期之約48.1%下跌，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CNG加氣站及CNG拖車的集成業務的毛利率由二零零四年同期約49.8%下降至約44.6%，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收取的平均單位售價較二零零四年同期為低，原因是一系列的CNG加氣站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較高價格出售，以滿足客戶的特別需要。

## 財務資料

壓力容器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約24.9%，較二零零四年同期的約16.1%為高，主要由於產品銷售組合有變。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化工物料儲運設備系列中毛利率相對較低的壓力容器於產品銷售組合中佔較大比重，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佔壓力容器總銷售額的約55.7%。然而，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品銷售組合由毛利率相對較低的化工物料儲運設備系列轉為側重毛利率相對較高（佔期內壓力容器產品總銷售額的約46.7%）的高壓氣體瓶式壓力容器及儲運設備系列。

###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從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635,000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75,000元，跌幅為約78.2%。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益主要包括銷售生產所剩餘鋼材的收益約為人民幣436,000元（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15,000元增加約103.0%）以及來自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約人民幣139,000元。該項收入遠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500元為高，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銀行結餘大幅增加所致。其他收益大幅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收取政府補助金，而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接獲政府補助金約人民幣672,000元，以及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有關向關連方提供貸款所得利息收入，原因是所有尚未償還的關連方貸款經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清償，而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關連方提供貸款所得的利息收入則為人民幣1,739,000元。

###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從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1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000,000元，升幅約為75.2%。銷售開支上升，主要由於(1)業務規模於期內擴充，導致薪金從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00,000元；(2)運輸開支從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700,000元，與期內銷量增長相符；(3) 燃氣裝備集成業務的銷售上升，導致產品保用撥備從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00,000元及(4)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若干產品型號向Neogas支付的特許權使用費約為人民幣

## 財務資料

500,000元，二零零四年同期並無產生上述特許權使用費。銷售開支佔營業額的百分比於同期從約6.2%下跌至約4.3%，主要由於差旅與娛樂開支及一般辦公室開支達致規模效益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從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7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9,800,000元，升幅約為127.8%。行政開支上升，主要由於(1)薪酬因業務規模擴展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5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800,000元，增幅約為約92.0%；(2)福利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700,000元增加至約人民幣2,800,000元，增幅約為64.7%，與薪酬的增長一致；(3)公用設施及辦公室開支於安瑞科集成在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投產後從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00,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00,000元及(4)呆賬撥備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00,000元增加至約人民幣1,800,000元，乃因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一年後到期債項提供撥備約人民幣1,800,000元。行政開支佔營業額的百分比於同期由約10.5%下降至約9.5%，主要由於本集團管理層於同期推行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從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8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000,000元，升幅約為45.6%。融資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尚未償還的銀行貸款結餘增加所致。

### 稅項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實質稅率約為4.1%，而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質稅率則約為1.1%。所得稅指根據安瑞科壓縮機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現行中國所得稅約人民幣9,800,000元，加上不可扣減開支約人民幣400,000元的稅務影響，並由地方政府所給予的所得稅減半優惠約人民幣8,800,000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質稅率上升，乃因安瑞科壓縮機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應課稅溢利增加所致。安瑞科壓縮機有權就購置國內生產設備而獲扣減所得稅人民幣1,500,000元。於二零零五年該期間並無授出該等稅務優惠。

### 少數股東權益

在石家莊BVI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六日向新奧石家莊收購安瑞科氣體機械的70%額外權益後，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錄得任何少數股東權益。

### 過去狀況之回顧

#### 長遠投資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安瑞科壓縮機向新奧集團注入約人民幣26,200,000元，約佔新奧集團12.27%權益。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日，安瑞科壓縮機將上述投資以成本價售予廊坊國富。

鑑於當時新奧集團需要資金，安瑞科壓縮機於二零零三年向新奧集團作現金出資。於作出上述投資時，新奧集團及安瑞科壓縮機均為王先生控制的民營公司。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上述長遠投資屬可接受類別，有助王先生的業務內部籌集資金。此外，由於本集團當時仍然是私人擁有，並無考慮精簡其業務營運的需要。鑑於本集團只持有12.27%股權，對新奧集團概無任何控制權或重大影響，本集團於往績期間的業績記錄並不包括其業績。於本集團投資新奧集團期間，新奧集團並無向本集團宣派或派付股息。

於新奧集團所作的投資獲歸類為長遠投資，原因是本集團管理層有意向新奧集團作長遠投資。長遠投資的分類乃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所列的有關要求。為準備上市及精簡本集團的業務，本集團管理層決定出售新奧集團中從事與本集團有別的業務的長遠投資。

#### 存貨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存貨分別約為人民幣27,600,000元、人民幣79,700,000元及人民幣116,300,000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存貨上升，主要由於為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手頭上銷售訂單進行製成品生產而加增原材料及在製品所致。

董事認為，毋須為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陳舊存貨作出撥備，此乃由於製成品已獲得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現有銷售訂單所涵蓋。

## 財務資料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約值人民幣63,300,000元的原材料。原材料包括鋼材、電動機、不同種類的閥門及各式生產壓縮機、壓力容器及提供集成業務所須配件。於總值人民幣63,300,000元的原材料當中，約人民幣59,500,000元或約94.0%原材料的存放時間介乎1個月至6個月，其餘總值約人民幣3,800,000元或約6.0%原材料則存儲超過6個月但少於1年。原材料的一般存放期為約6個月，然而，若干主要原材料如鋼材及電動機則存放較長時間。

此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原材料及在製品中，約59.2%之款項其後已經使用，預期其餘原材料及在製品（大部份存放時間均少於六個月）之結餘將會進一步加工為製成品以應付手頭銷售訂單。

根據各種產品之特點，本集團已遵守一套標準化管理程序，以加強本身內部對存貨之控制及相關之物流需要。本集團之存貨控制政策涵蓋其製成品、在製品、元件及裝置、原材料及包裝物料。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平均存貨周轉日數分別為194日、110日及124日。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存貨周轉日數較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主要由於市場上壓縮機及壓力容器產品的需求增加。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平均存貨週轉日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增加，主要由於期內原材料的採購額增加以應付增加的訂單。由於估計鋼鐵價格將攀升，保留約人民幣18,700,000元之鋼材（包括原材料在內）作儲備。

本集團產品的正常生產週期介乎60日至90日。相比於存貨周轉日數相差124日差額，主要由於若干原材料，如鋼材及標準型號壓縮機均就上述原因而作為儲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存貨以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列賬。透過檢視存貨狀況，本集團就本集團認為屬陳舊之個別貨品作出陳舊存貨撥備。

###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分別約為人民幣18,100,000元、人民幣48,800,000元及人民幣52,900,000元。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主要由於期內銷售額上升所致。

## 財務資料

董事認為，本集團大部份客戶與本集團繼續進行業務，並且維持良好關係，故並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進一步撥備。

### 賬齡分析

一般信貸及付款政策為貨到付款。根據董事對客戶信用之評估及經過商議，按個別情況基準向若干財政穩健、已確立良好貿易關係及／或過往還款紀錄良好的客戶給予介乎三至十二個月之信貸期。

本集團之管理層密切監察其客戶之信貸風險及還款進度。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收款項平均周轉日數分別為77日、48日及44日，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應收款項平均周轉日數較前改善，主要由於本集團實施嚴格信貸控制及於二零零四年度推出壓力容器及集成業務，兩者一般均給予客戶較短之信貸期。

本集團對應收貿易賬款採納撥備政策，倘根據管理層之評估，對於結算日能成功收回該等應收貿易賬款存疑，則會就呆賬作出撥備。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已就該等賬齡逾一年之應收款項作出撥備。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呆賬撥備分別約人民幣1,100,000元、人民幣1,700,000元及人民幣1,800,000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呆賬撥備分別約為人民幣1,200,000元、人民幣2,900,000元及人民幣4,800,000元。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往績期間之呆賬撥備充裕。

### 存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存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2,900,000元、人民幣21,900,000元及人民幣35,400,000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給予供應商之墊款約為人民幣25,800,000元，佔約人民幣35,400,000元之存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結餘約72.9%。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存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結餘增加，主要由於給予供應商之墊款由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6,100,000元上升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25,800,000元，升幅主要由於從海外進口若干壓力容器原材料（鋼管）需要墊付訂金。

###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分別達人民幣16,800,000元及人民幣41,700,000元。

本集團與其主要供應商均維持良好業務關係，主要供應商給予之有關付款期介乎一至三個月。至於其他供應商，有關付款期則一般為六個月內。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付款項平均周轉日數分別為94日、60日及79日。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平均貸款週轉期增加，主要由於期內償清供應商的票據增加，一般授予的信貸期介乎90日至180日。二零零四年應付款項的平均周轉日數較二零零三年減少，主要因為原料採購增加（特別是鋼管）而本集團就此預先支付發票金額的若干百分比。

### 產品保用的費用撥備

本集團為其顧客提供為期12個月的產品保用期。倘若本集團產品於正常運作中出現任何問題，本集團會向顧客提供免費保用服務（顧客產生的問題除外）。本集團根據上一個會計期間產生的實際保用費用及管理層經驗釐訂產品保用撥備，並於往績期間一直使用相同撥備基準。現時撥備機制屬公平合理。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產品保用費用撥備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000,000元、人民幣1,800,000元及人民幣1,100,000元。董事相信產品保用的費用撥備屬足夠。往績期間使用的產品保用均為修理及保養成本。

### 應收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貸款為人民幣78,600,000元。由於貸款已於二零零四年清還，故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尚未償還的應收貸款。

應收新奧集團（一家由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王先生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公司，詳情載於本售股章程「與控股股東之關係」一節）之貸款為無抵押，並且於貸款期內按介乎5.10%至6.14%之年利率計息。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各年度來自貸款之利息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4,000,000元及人民幣3,200,000元。

### 根據中國法律之應收貸款之法律含義

中國人民銀行在一九九六年六月二十八日頒佈《貸款通則》及中國最高法院在一九九六年九月二十三日發出之《關於對企業借款方逾期不歸還借款應如何處理的批復》，倘企業貸款方與借款方進行訴訟，法院將會保障貸款方索償本金（而非利息）的權利。倘該等借貸合約涉及非法貸款，則法院有權沒收借貸合約下有關利息總額，加截至法院判決日期止累計利息金額。此外，中國人民銀行有權對貸款方施以罰款，罰款為未清償貸款應計利息之一至五倍。此外，根據《行政處罰法》，倘該等非法貸款於償還本金日期起計兩年內未被揭發，則罰款會予以撤銷。

由於貸款已於二零零四年清償，故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清償的應收貸款，以及並無涉及有關未收回應收貸款之任何訴訟，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預期本集團因其應收關連公司之貸款而受到中國人民銀行處罰機會極微。

於往績期間，本集團應收來自非法貸款的應收款項產生約人民幣7,200,000元的利息。倘若中國人民銀行決定就該等非法貸款的應收款項對本集團徵收罰款，罰款最高達至約人民幣36,000,000元，為「貸款人收取非法貸款產生的利息」之五倍。於上述情況下，控股股東王先生將就上述罰款及損失向本集團作出彌償。

董事認為，於作出該等墊款時，本集團為民營集團公司，目的為進行融資，給予新奧集團墊款作為短期投資用途。

### 來自關連方的非貿易現金墊款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取自關連方的現金墊款分別約為人民幣34,500,000元、人民幣270,600,000元及人民幣76,700,000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向關連方收取任何現金墊款。本集團於同期就關連方償還的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4,000,000元、人民幣262,200,000元及人民幣400,000元。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應付本集團主要股東XGII的款項人民幣48,300,000元外，本集團已清償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尚未償還的非貿易墊款約人民幣6,400,000元。

## 財務資料

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關連方收取的現金墊款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0,500,000元、人民幣8,500,000元及人民幣76,300,000元，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關連方償還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尚未清償結餘人民幣6,400,000元。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關連方的現金墊款主要包括(i)來自XGII的現金墊款約人民幣6,100,000元，將用以投資於安瑞科壓縮機及作短期融資用途；及(ii)來自新奧集團的墊款約人民幣25,100,000元，將用作短期融資用途。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關連方的現金墊款主要包括(i)來自XGII的現金墊款人民幣47,300,000元，將用以投資於安瑞科氣體機械及作短期融資用途；及(ii)來自新奧石家莊的墊款約人民幣216,900,000元，將於年內用作短期融資用途，及於年內用作償還人民幣215,700,000元之款項。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關連方的現金墊款主要包括(i)來自XGII的現金墊款人民幣16,100,000元，將用以投資於安瑞科氣體機械及作短期融資用途；及(ii)來自新奧石家莊的墊款約人民幣59,900,000元，將用作短期融資用途。

### 向關連方提供的非貿易現金墊款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關連方提供的現金墊款分別約為人民幣7,500,000元、人民幣54,500,000元及人民幣43,200,000元，而本集團於同期收取自關連方的還款則分別約達人民幣16,200,000元、人民幣59,3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元。

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各年向關連方收取的墊款還款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8,700,000元及人民幣4,800,000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關連方提供的現金墊款淨額則約為人民幣38,200,000元。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關連方並無獲支付任何現金墊款。

向關連方提供的現金墊款主要指向新奧集團及新奧石家莊提供的現金墊款，以滿足彼等的資金需要。於向關連方提供現金墊款時，本集團作為王先生所控制的民營集團公司旗下的公司，故納入新奧集團的宏觀策略性計劃。為更有效運用王先生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公司之間資金，將按關連方的資金需要而向其墊付資金。在本集團向關連方提供現金墊款前，本集團管理層將檢討本集團的現金狀況，確保該等墊款將不影響本集團業務的正常運作。

董事確認，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概無任何來自或支付予關連方的現金墊款。

## 財務資料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應收及應付關連方之款項

下表載列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應收及應付關連公司之款項：

### 應收關連方款項

關連方名稱	附註	於二零零四年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應收關連方	應收關連方
		之款項	之款項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北海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i)	3,128	1,781
蚌埠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i)	557	394
長沙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i)	—	80
東莞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i)	278	284
桂林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i)	108	108
海寧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i)	—	395
河北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i)	—	204
河北威遠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i)	235	—
內蒙古新威遠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i)	167	167
連雲港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i)	—	6
鹿泉富新燃氣有限公司	(i)	3,500	2
青島新奧膠南燃氣有限公司	(i)	210	210
石家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i)	33	—
湘潭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i)	—	394
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i)	—	10,960
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濰坊分公司	(i)	9	71

## 財務資料

關連方名稱	附註	於二零零四年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應收關連方 之款項	應收關連方 之款項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株洲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i)	—	614
廊坊市天然氣有限公司	(ii)	8	8
新奧集團	(iii)	814	—
合計		<u>9,047</u>	<u>15,678</u>

附註：

- (i) 該等公司由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王先生直接或間接控制（詳情載於本售股章程「與控股股東之關係」一節）。該等結餘指銷售本集團產品予該等關連公司之銷售額。
- (ii) 該公司由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王先生直接或間接控制（詳情載於本售股章程「與控股股東之關係」一節）。該等結餘於根據石家莊合營協議進行之資本出資完成後由新奧石家莊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轉撥至安瑞科氣體機械。
- (iii) 此乃指給予新奧集團貸款之應收利息，於往績紀錄期間的年利率介乎5.1%至6.1%。應收利息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七日清償。

應付關連方款項

關連方名稱	附註	於二零零四年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應付關連方 之款項	應付關連方 之款項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蚌埠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i)	170	340
石家莊威遠高壓開關製造有限公司	(ii)	1,007	175
新奧集團國際經濟發展有限公司	(ii)	674	—
廊坊新奧建築安裝工程有限公司	(ii)	1,264	—

## 財務資料

關連方名稱	附註	於二零零四年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應付關連方 之款項	應付關連方 之款項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石家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iii)	2,300	2,304
河北威遠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iv)	—	15
廊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iv)	306	178
聊城新奧燃氣有限公司	(iv)	468	468
新奧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iv)	4,038	2,224
鹽城新奧壓縮天然氣有限公司	(iv)	21	306
新奧太陽能有限公司	(v)	272	—
XGII	(vi)	53,393	48,300
新奧石家莊	(vii)	1,286	—
		65,199	54,310

附註：

- (i) 該公司由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王先生直接或間接控制（詳情載於本售股章程「與控股股東之關係」一節）。該等結餘指採購作生產用之燃氣。
- (ii) 該等公司由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王先生直接或間接控制（詳情載於本售股章程「與控股股東之關係」一節）。結餘為購買生產用原料及配件的未償還結餘。
- (iii) 該公司由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王先生直接或間接控制（詳情載於本售股章程「與控股股東之關係」一節）。該結餘為二零零四年向本集團位於石家莊的一家工廠提供燃氣連接服務的未償還應付燃氣連接費以及銷售配件之預收。
- (iv) 該等公司由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王先生直接或間接控制（詳情載於本售股章程「與控股股東之關係」一節）。該等結餘指本集團就銷售產品予該等關連公司預先收取的墊款。
- (v) 於總結餘中，人民幣130,000元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新奧太陽能有限公司租賃物業及辦公室設備之應付租金，其餘約人民幣142,000元結餘指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新奧太陽能有限公司代表本集團支付的本集團董事酬金及開支。該等總結餘已分別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日及二零零五年三月七日全數支付。

## 財務資料

- (vi) 結餘指來自XGII之現金墊款。該結餘經考慮日後之清償（如有）後將根據資本化發行撥作資本，結餘乃無抵押及免息。
- (vii) 結餘指來自新奧石家莊之現金墊款。結餘乃無抵押、免息，並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全數償還。

### 物業權益

#### 本集團於香港租賃及佔用的物業權益

本集團租賃及佔用位於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一座31樓3101至03室的一部分，作為其香港辦事處。本集團向新奧燃氣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以年租約456,000港元租用其香港辦公室，租期為三年，由二零零五年二月一日開始。此項租賃的詳情載於本售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該物業的實用面積約為964.46平方呎。

#### 本集團於中國持有及佔用的物業權益

安瑞科氣體機械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新華區趙陵鋪村高基大街，地盤面積約68,156.00平方米。安瑞科氣體機械擁有該項物業的土地使用權。該幅土地上建有總建築面積約32,897.69平方米的30幢樓宇，其中包括多個車間及辦公室，亦建有多幢配套構築物。

安瑞科壓縮機位於中國安徽省蚌埠市燕山路187號，總地盤面積約118,779.60平方米。安瑞科壓縮機擁有該項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土地上建有48幢總建築面積約49,638.61平方米的樓宇，其中包括多個車間、辦公室，以及多個住宅單位，亦建有多幢配套構築物。

此外，安瑞科壓縮機亦於安徽省蚌埠市擁有八個其他住宅單位及一個商業單位用作員工宿舍及辦公室。此等員工宿舍及辦公室的總建築面積約為520.45平方米。

#### 本集團於中國租賃及佔用的物業權益

本集團向本公司關連人士租賃位於中國河北省廊坊市廊坊經濟技術開發區鴻潤道一幢辦公大樓的多層樓面作為其位於中國之總辦事處。該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1,620.47平方米。本集團向新奧太陽能有限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以年租人民幣520,000元租用其總辦事處，租期為三年，由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開始。此項租賃之詳情載於本售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 財務資料

安瑞科氣體機械向河北威遠集團有限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租賃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新石北路166號一個辦公單位。安瑞科氣體機械以年租人民幣3,600元租用此物業，租期為20年，由二零零三年九月開始。此項租賃之詳情載於本售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該物業總建築面積約25平方米。

安瑞科集成現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租用位於中國河北省廊坊市廊坊經濟技術開發區朗森汽車產業園生產廠房，建築面積約為2,366.93平方米之物業，作為液壓式CNG加氣子站之加工、裝配、調試、塗漆及儲存車間以及行政辦事處。根據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六日的重續租賃協議，本集團以相等於約人民幣388,768.25元加年度管理費人民幣56,806.32元之年租租賃上述物業，租期至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屆滿。董事認為，鑑於安瑞科集成從事之業務主要包括市場推廣、向天然氣行業之客戶提供專業服務及裝嵌CNG加氣站之主要設備，上述裝嵌工作可於安瑞科壓縮機及安瑞科氣體機械之生產設施進行。此外，鑑於位於廊坊之裝嵌地點及廠房供應充足，董事預期短期租賃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營運構成任何重大負面影響。XGII、王先生及趙女士已同意，倘若本集團未能於到期後重續租賃協議，彼等將就本集團任何成員因失去上述物業而承擔之任何損失、損害及責任作出彌償保證。

安瑞科壓縮機亦於蚌埠、瀋陽、廣州、武漢、重慶、上海、西安、淄博及烏魯木齊等城市租用銷售辦公室。此等物業全部向獨立第三方租用。

### 物業估值

獨立估值師西門（遠東）有限公司對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的物業權益進行估值。關於該等物業權益的函件全文、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五。

###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預測

董事預測，倘無任何不可預見的情況及根據本售股章程附錄四所述的基準及假設，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之除稅後合併溢利將不大可能少於人民幣65,000,000元（約62,500,000港元）。該溢利預測由董事編製，所依據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審核合併業績、本集團以本集團之管理層賬目為基準之截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兩個月之未經審核合併

## 財務資料

業績，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下四個月之合併業績預測。董事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產生或可能產生的任何非經常性項目。

以下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若干預測數字。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除稅後未經審核預測

合併溢利 (附註1) ..... 不少於人民幣65,000,000元  
(約62,500,000港元) (附註5)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預測盈利

— 加權平均數 (附註2) ..... 不少於人民幣0.22元  
(約0.21港元) (附註5)

— 全面攤薄 (未有行使根據首次公開招股

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 (附註3) ..... 不少於人民幣0.15元  
(約0.14港元) (附註5)

— 全面攤薄 (已行使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

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 (附註4) ..... 不少於人民幣0.15元  
(約0.14港元) (附註5)

附註：

1. 編製上述溢利預測的基準及假設的摘要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四。
2. 計算以加權平均數為基準的每股未經審核備考預測盈利所根據為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除稅後未經審核預測合併溢利及完成資本化發行、換股及配售後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298,765,151股，惟不計及任何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或行使任何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已經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而可能發行、或本公司根據本售股章程附錄七「股東分別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及二零零五年十月七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一節所載的授權而可能配發、發行或購回的股份。
3. 計算每股全面攤薄未經審核備考預測盈利 (並未行使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 所根據為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除稅後未經審核預測合併溢利及猶如資本化發行、換股及配售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完成及全年總共已發行股份為432,000,000股，惟不計及任何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或行使任何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已經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而可能發行、或本公司根據本售股章程附錄七「股東分別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及二零零五年十月七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一節所載的授權而可能配發、發行或購回的股份。

## 財務資料

4. 計算以按全面攤薄為基準之每股未經審核備考預測盈利（已行使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所根據為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除稅後未經審核預測合併溢利及猶如資本化發行、換股及配售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完成及全年已發行股份合共432,000,000股股份，所根據為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獲全面行使，因而發行13,800,000股額外股份，但未計及任何根據行使超額配股權發行之股份。
5. 人民幣數額按人民幣1.04元兌換1.00港元匯率換算。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保薦人就溢利預測所編製的函件全文列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四。

### 股息政策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年度股息（如有）將由董事會酌情宣派，並必須經股東大會批准。此外，董事會可不時在本集團溢利合理許可之情況下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本公司未來可能會向其股東派付股息。然而，該等派付將視乎多項因素而定，包括本集團經營業績、盈利、資金需要及盈餘、一般財政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會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等。目前，董事會擬保留本集團所有盈利作為發展及擴充業務之用，因此無意宣派或支付現金股息。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可分派予股東的儲備，原因是本公司乃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八日註冊成立，自此除進行有關重組之交易外，並無經營任何業務。

### 豁免根據公司條例刊載若干資料

根據公司條例第342(1)(b)條及公司條例附表三（「附表三」）第27段規定，本公司須於本售股章程中刊載本公司最近三個年度總經營收入或銷售營業額之報表（視情況而定）。根據附表三第31段，本公司須於本售股章程中刊載本公司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就緊接本售股章程刊發前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度之財務業績所編製之報告。

根據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售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5(2)條（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告」），倘任何於香港以外地區註冊成立之公司透過一般刊發之售股章程提呈發售

## 財務資料

任何股份，而該等股份已獲營運創業板之認可證券交易所批准於創業板上市，則其售股章程可豁免遵守與附表三第27及31段有關之公司條例第342(1)(b)條之規定，惟其須遵守公告第5(3)條所修訂之各段之要求。

本公司為遵守修訂附表三第27及31段之要求之公告第5(3)條，及根據公告第5(2)條之豁免，已於本售股章程中刊載本集團最近兩個年度總經營收入總額或銷售營業額之報表（視情況而定）及本公司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就本集團於緊接本售股章程刊發前兩個財政年度各年度之財務業績所編製之報告。

###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下表列出本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以闡明猶如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已進行的配售之影響，並以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一）中刊載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經審核合併資產淨值為基礎，及作出以下調整：

	本集團於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之經審核合併 資產淨值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之無形資產 千港元	估計配售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附註1)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有形資產淨值 千港元	每股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有形資產淨值 港元 (附註2)
根據配售價 每股1.12港元計算	<u>97,878</u>	<u>(6,981)</u>	<u>111,927</u>	<u>202,824</u>	<u>0.47</u>
根據配售價 每股1.68港元計算	<u>97,878</u>	<u>(6,981)</u>	<u>176,431</u>	<u>267,328</u>	<u>0.62</u>

附註：

- 估計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乃根據配售價每股1.12港元（所述配售價範圍之下限）及每股1.68港元（所述配售價範圍之上限），並經扣除本公司支付之估計包銷費用及相關支出而計算。估計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並無計及根據行使超額配股權或行使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之任何購股權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

## 財務資料

2.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緊隨資本化發行、換股及配售完成後之432,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猶如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經發行，惟不計及根據行使超額配股權及根據行使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已經授出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任何股份。每股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以人民幣1.04元兌1.00港元之匯率為基準計算。
3.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XGII訂立一項資本化協議，據此，待上市後，本公司將配發及發行合共260,159,120股股份，其中XGII及Symbiospartners（由XGII提名）將分別獲配發及發行234,143,208股及26,015,912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以便將本公司結欠XGII的款項人民幣45,000,000元撥充資本。以上所示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及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並未計及資本化發行人民幣45,000,000元（約相等於43,300,000港元），原因是當時尚未進行資本化發行。計及資本化發行所得款項後，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將增至0.57港元（按配售價每股1.12港元計算）及0.72港元（按配售價每股1.68港元計算）。人民幣數額按人民幣1.04元兌1.00港元匯率換算。
4. 根據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EIGL發行本金金額總值5,000,000美元（約相等於39,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可贖回債券予一名獨立第三方Investec。可贖回可換股債券將於以下條件達成後全數強制轉換為股份：(i)上市委員會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於售股章程所述將予發行之股份（包括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及超額配股權已授出或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或可能發行之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及(ii)包銷商根據包銷協議項下之責任成為無條件（包括（如適用）由於牽頭經辦人（代表包銷商）豁免任何條件）且未有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或因其他原因（兩者同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或以前）予以終止。換股後，Investec將按換股價每股約0.75港元獲配發及發行佔本公司緊隨資本化發行及配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2%（假設尚未行使超額配股權）之數目股份。
5. 因應上市目的，本集團之物業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由獨立測量師西門（遠東）有限公司重估。重估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之物業價值所產生約人民幣35,000,000元盈餘將不會包括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內。本集團之政策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就固定資產列賬。倘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包括該重估盈餘，將產生額外年度折舊約人民幣2,000,000元。

### 無重大逆轉

董事確認，自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即本公司最近期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本公司的財務或營運狀況或前景並無出現任何重大逆轉。